

证券代码：603618

证券简称：杭电股份

编号：2017-066

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被担保人名称：浙江富春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
- 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1,000万元；本次担保后累积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1,000万元
-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：无
- 公司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：无逾期担保
- 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11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同意为全资子公司浙江富春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富春光电”）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申请的授信业务提供担保，授信额度为人民币11,000万元。

公司本次为富春光电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1,000万元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浙江富春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杭州市富阳区东洲街道高尔夫路 608 号

法定代表人：陆春校

注册资本：10,000 万元

实收资本：10,000 万元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成立日期：1998 年 9 月 16 日

经营范围：光纤、通信光缆及光器件、通信电缆、通信器材及设备、可视电话及多媒体终端设备的生产（凭环保审批意见）、销售，通信网络工程的设计、安装及技术咨询，经营进出口业务。

被担保人与公司关系：富春光电为公司全资子公司

富春光电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项目	2016 年 12 月 31 日	2017 年 09 月 30 日
总资产	598,279,623.48	558,504,634.21
净资产	180,295,598.00	205,407,407.01
项目	2016 年度	2017 年 1-9 月
营业收入	245,552,774.17	256,538,096.13
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	5,774,765.82	20,611,960.10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担保金额：人民币11,000万元

贷款用途：补充流动资金

截至本公告之日，公司尚未与银行签订相关担保协议，实际情况以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。最终实际签订的担保总额将不超过上述总额度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富春光电生产经营正常，资产质量较高，偿债能力强，上述担保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利益，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。

五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

规定，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，我们同意公司为富春光电提供担保。

六、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其子公司累积担保总额为11,000万元(包括本次担保额，均为对子公司的担保)，占公司2016年度审计净资产的4.86%，不存在担保逾期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1月14日